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0-045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8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18日下午13: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2名监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财务顾问经办人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耿学军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出具的《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46）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并

且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和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19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2019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本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董监高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内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出具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编制和审议通过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4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所披露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估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其定价原则和依据公平合理，交易价格没有明显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未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成都必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成都必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的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核报告，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核查。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较好，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完善，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影响到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